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3
十二、其他说明.....	4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3
(二) 其他.....	4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就业促进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总体规划，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政策法规在我市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拟订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规划和宏观调控政策措施。统筹管理全市城乡人力资源开发利用和就业工作，规划和指导人力资源市场发展，监督检查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负责推动劳动合同制度并管理劳动者的有序流动，贯彻执行中国公民境外就业和境外人员入境就业的政策，并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对全市职工工资及其它劳动报酬进行宏观管理。综合管理全市职业技能开发工作。综合管理全市社会保险工作，负责养老、失业、工伤等政策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企业职工工伤、病退的劳动鉴定报批工作，负责符合条件的退休病休人员审批或报批工作，负责社会保险的扩面工作。负责全市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综合管理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的工人技术等级考核评定报批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部门行政在职人员15人，实有小型车辆3部。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及其他严格按照财政文件计算基数。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本单位属于二级预算单位，没有下级预算单位。根据主要职责，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设11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信访仲裁股、人力资源市场股、劳动关系股、工资福利股、社会保障股、行政审批股、资金基金监督股、劳动监察股、职业能力建设股。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0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35	880.57	482.7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26	13.2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3.85	190.23	13.6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18	16.1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00.24	本年支出合计	1596.64	1100.24	496.40
上年结转	496.4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596.64	支出总计	1596.64	1100.24	496.40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00.24	1100.24					49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57	880.57					482.7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8.14	218.14					32.64
2080101	行政运行	131.09	131.09					32.6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82.06	82.06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1	51.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8	28.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5	1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	7.68					
20807	就业补助	610.51	610.51					450.14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57.60	57.60					5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52.91	552.91					40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6	13.2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14	4.1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14	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4	6.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	2.88					
213	农林水支出	190.23	190.23					13.6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0.23	190.23					13.6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0.23	190.23					1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8	16.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8	16.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8	16.18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96.64	212.44	1384.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35	183.00	1180.3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0.79	131.09	119.70
2080101	行政运行	163.73	131.09	32.6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82.06		82.06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1	51.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8	28.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5	1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	7.68	
20807	就业补助	1060.65		1060.65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7.60		107.6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53.05		95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6	13.2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14	4.1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14	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4	6.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	2.88	
213	农林水支出	203.85		203.8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3.85		203.8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3.85		203.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8	16.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8	16.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8	16.18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0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35	1363.3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26	13.2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3.85	203.8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18	16.1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00.24	本年支出合计	1596.64	1596.6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96.4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96.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596.64	支出总计	1596.64	1596.6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00.24	212.44	88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57	183.00	697.5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8.14	131.09	87.06
2080101	行政运行	131.09	131.09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82.06		82.06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1	51.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8	28.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5	1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8	7.68	
20807	就业补助	610.51		610.51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57.60		57.6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52.91		552.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6	13.2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14	4.1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14	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4	6.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	2.88	
213	农林水支出	190.23		190.2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0.23		190.2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0.23		19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8	16.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8	16.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8	16.1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2.44	190.11	22.33
工资福利支出		157.08	157.0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78	55.78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72	36.72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35	10.3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5.35	15.35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68	7.6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24	6.2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88	2.8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49	1.49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6.18	16.1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1	4.41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3		22.33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08		1.08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培训费	培训费	0.90		0.9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80		1.80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16		3.1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9.39		9.3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3	33.0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8.88	28.88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4.14	4.14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	5.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合计	5.00	5.0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2.33	22.33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2.33	22.33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87.80	887.80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548.00	548.00				
2024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4.91	4.91				
2024年零工市场运营费用	57.60	57.60				
2024年护工培训奖励激励金	149.20	149.20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	41.03	41.03				
临时工工资	9.50	9.50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2.30	2.30				
仲裁工作经费	1.00	1.00				
山西绥民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费	2.00	2.00				
汾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	5.00	5.00				
2024年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	30.00	30.00				
2024年第一书记专项工作经费	1.50	1.50				
2024年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6.50	6.50				
2024年业务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	6.90	6.90				
2024年业务工作经费	17.35	17.35				
2023年吕梁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费用	5.00	5.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96.40	496.40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96.40	496.40		
“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汾财社【2023】19号	32.64	32.64		
2023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奖金年初预算	4.71	4.71		
2022年全民技能提升培训奖励金汾财社【2023】3号	24.36	24.36		
2022年零工市场奖励资金年初预算	50.00	50.00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奖金年初预算	371.06	371.06		
2023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汾财农【2023】65号	13.62	13.62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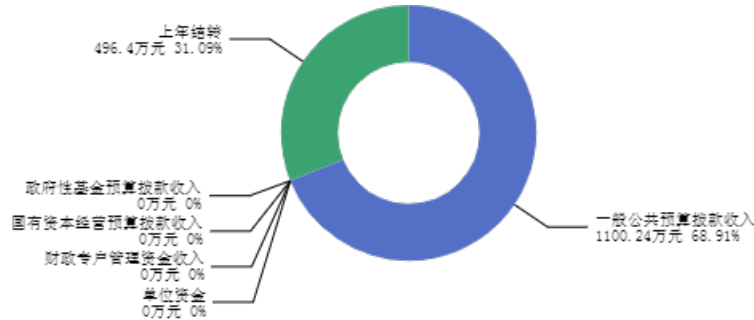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收入总计1,596.6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00.24万元，上年结转496.40万元，比上年减少338.52万元，下降17.49%，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较2023年减少465.4万元，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工资福利费用较上也有所减少，故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596.6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100.24万元，上年结转496.40万元，比上年减少338.52万元，下降17.49%，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较2023年减少465.4万元，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工资福利费用较上也有所减少，故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收入1,596.6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00.24万元，占68.9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496.40万元，占31.09%。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出预算1596.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2.44万元，占13.31%；项目支出1384.2万元，占86.6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96.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96.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100.2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96.4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3.3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26万元、农林水支出

203.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18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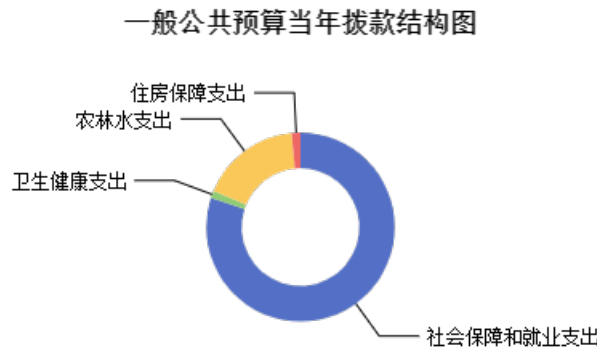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100.24万元,比上年减少314.25万元,下降22.22%。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100.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80.57万元,占80.03%;卫生健康支出13.26万元,占1.21%;农林水支出190.23万元,占17.29%;住房保障支出16.18万元,占1.47%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12.44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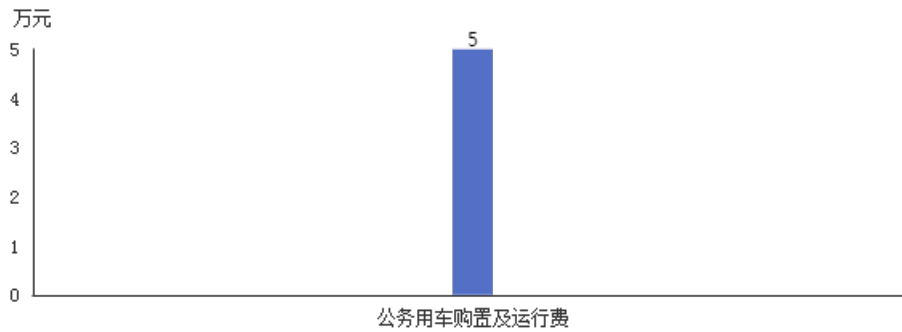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90.1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奖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22.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工会经费、培训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5.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2.3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87万元，下降12.85%，原因是：2023年单位退休2人，工资福利费用减少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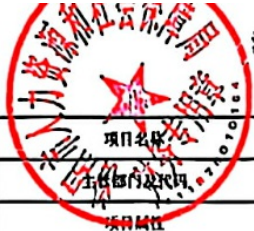
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84.2万。2023年人社局机关业务经费21.25万元，2024年仲裁工作经费1万元，2024年律师顾问费2万元，2024年长期聘用人员9.504万元，2024年第一书记生活补助6.5万元，2024年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30万元，2023年零工市场运营费用57.6万元，2023年社保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5万元，2024年第一书记专项工作经费1.5万元，2024年退休人员遗属补助2.304万元，2023年吕梁市职业技能大赛工作经费5万元，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548万元，2024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4.91万元，2022年省级财政零工市场奖励金50万元，2024年护工培训奖励激励金149.2万元，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结余371.07万元，2023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结余4.71万元，2022年全民技能提升培训奖励金结余24.36万元，“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32.64万元，2023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13.62万元，2023年吕梁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5万元，2024年脱贫劳动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41.03元合计1384.2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2个，共计金额1,384.2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金额82.0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2个，涉及金额1,302.1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2个，涉及项目金

额1,384.2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项目金额82.0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2个，涉及项目金额1,302.1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仲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仲裁工作经费10000元。					
立项依据		往年预决算以及实际开支					
项目设立必要性		往年预决算以及实际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的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数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的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质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率	100%	质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率	100%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仲裁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仲裁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仲裁工作经费	10000元	成本指标	仲裁工作经费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有效开展仲裁工作的情况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有效开展仲裁工作的情况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仲裁工作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仲裁工作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817003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恒民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恒民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费2万元					
立项依据		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律师为法律顾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乙方委派王存厚律师担任甲方的常年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依法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律师为法律顾问					
项目实施计划		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律师为法律顾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逐步改善局机关合法工作环境。			有效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逐步改善局机关合法工作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质量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率	100%	质量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率	100%
		时效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情况及及时性	有效维护	时效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情况及及时性	有效维护
		成本指标	9法律服务费用	20000元	成本指标	9法律服务费用	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合法权益情况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合法权益情况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局机关合法工作环境	逐步改善	可持续发展指标	局机关合法工作环境	逐步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机关咨询法律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机关咨询法律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817081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工资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040	年度资金总额:	95,0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预算内临时工资95040元					
立项依据		汾财预【202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补充在职人员人数的不足,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预【2021】8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时工资按时发放,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临时工资按时发放,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工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临时工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临时工工资标准	1980元/人月	质量指标	临时工工资标准	198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工资总额	95040元	成本指标	工资总额	950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临时工收入	按照政策标准及时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临时工收入	按照政策标准及时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09381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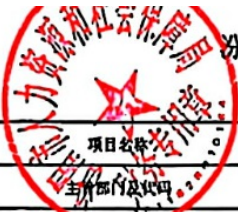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汾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吕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号)精神,经社保中心、资金监督股与财务中心配合完成测算,编制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合计50000元。					
立项依据		《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加强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防范和制作各种分割社会保险基金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号)					
项目实施计划		《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加强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防范和制作各种分割社会保险基金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				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加强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防范和制作各种分割社会保险基金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基金监督培训人数	≥50人	数量指标	社保基金监督培训人数	≥50人
		质量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内部审计报告	加强监督	质量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内部审计报告	加强监督
		时效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预决算数据	参照往年情况	时效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预决算数据	参照往年情况
		成本指标	费用总额	50000元	成本指标	费用总额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保基金监督情况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保基金监督情况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社保经办机构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社保经办机构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817163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4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4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相关规定,为促进全市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市就业各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资金用于按规定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548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举措促进就业。且级以上人民政府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首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的通知》等国家和省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校毕业生培养补助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校毕业生培养补助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8%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8%
		成本指标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5480000元	成本指标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548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	0起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	0起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417033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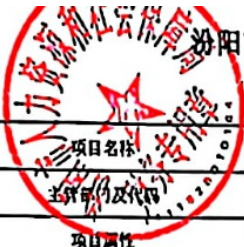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2024年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概述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3,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用于补充一般公用经费不足,办公支出,差旅支出,下乡补助,印刷费以及其他必须支出,共计181000元。						
立项依据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机关运行补充 费用, 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根据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申请业务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机关运行补充 费用, 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根据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申请业务费						
项目实施计划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 有效改善机关工作的运行环境。			有效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 有效改善机关工作的运行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次数	参照往年情况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次数	参照往年情况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	18100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	18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情况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情况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9111635



汾阳市人社局(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业务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000	年度资金总额:	6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000	市(县)区财政资	6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机关运行补充费用,用于补充一般公用经费不足。办公采购支出有:台式电脑28000元,笔记本电脑21000元,打印机5800元,五斗机1600元,办公桌1400元,装订机2200元,空调挂机6000元,办公椅3000元,碎纸机1000元共计69000元。						
立项依据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次数	参照往年情况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次数	参照往年情况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	6900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	69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情况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情况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909255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0,340		年度资金总额:		410,3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10,340		省级财政资金		410,3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41.034万元。							
立项依据		晋财农【2023】1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财农【2023】15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件精神,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41.034万元。及时发放到位。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41.034万元。及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标准	200元	数量指标	每月标准	200元		
		质量指标	稳岗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稳岗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2024年稳岗补助	41.034万元	成本指标	2024年稳岗补助	41.03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劳动力收入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劳动力收入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人员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人员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810572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单位)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100		年度资金总额:	49,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9,100		省级财政资金	49,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相关规定,为促进全市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市就业各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资金用于按规定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4.91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首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的通知》等国家和省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校毕业生培训补贴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校毕业生培训补贴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8%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8%
		成本指标	2024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49100元	成本指标	2024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491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	0起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	0起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零就业家庭帮扶	≥95%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零就业家庭帮扶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0417094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3月,汾阳市技工学校被吕梁山护工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设立为吕梁市吕梁山护工定点培训基地,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吕梁市委、市政府《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工作五年规划(2021-2025)》,推进我市技能型人才培养建设,加快培育、提升、打造汾阳高级月嫂特色品牌,结合吕梁山护工定点培训基地标准化建设要求及我市实际情况,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300000元。					
立项依据		汾财社指字【2022】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建设及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社指字【2022】82号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建设及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建设及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运行次数	有序开展	数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运行次数	有序开展
		质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	及时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	及时保障
		成本指标	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	300000元	成本指标	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运行情况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正常运行情况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正常运营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正常运营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817235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零工市场运营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6,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7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吕梁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工作推进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和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零工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我局按照省、吕梁市时间节点要求,积极推进我市零工市场建设,我市零工市场运营费用57.6万元。						
立项依据	汾财社指字【2023】1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零工市场改建配套软硬件设施和运营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社指字【2023】117号						
项目实施计划	汾财社指字【2023】117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零工市场改建配套软硬件设施和运营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确保零工市场改建配套软硬件设施和运营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改扩建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零工市场运营费用	576000元	成本指标	零工市场运营费用	576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失业人员就业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失业人员就业率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7030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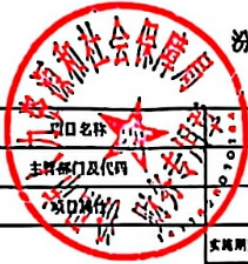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2024年护工培训奖励补助金					
主管部门及(项目)属性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性质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9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9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9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9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2023年度汾阳市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奖励补助办法>的通知》(汾护工发〔2023〕1号)文件精神,结合吕梁市各县市区的经验做法,拟对我市参加吕梁山护工培训合格人员及外出就业学员给予奖励补助,共计149.2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2023年度汾阳市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奖励补助办法>的通知》(汾护工发〔20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2023年度汾阳市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奖励补助办法>的通知》(汾护工发〔2023〕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关于印发<2023年度汾阳市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奖励补助办法>的通知》(汾护工发〔2023〕1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往年实施情况有序开展。			根据往年实施情况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次数	依照往年情况	数量指标	开展次数	依照往年情况
		质量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质量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时效指标	开展时效	1年	时效指标	开展时效	1年
		成本指标	2024年吕梁山护工奖励补助	1492000元	成本指标	2024年吕梁山护工奖励补助	149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吕梁山护工工作可持续性	良好运转	可持续发展指标	吕梁山护工工作可持续性	良好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护工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护工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7133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总体		2024年第一书记专项工作经费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驻村专项工作经费,驻村人数2人,每人7500元,共计15000元					
立项依据		汾组请字【202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驻村工作人员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组请字【2023】7号					
项目实施计划		汾组请字【2023】7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驻村专项工作经费按时足额发放。			驻村专项工作经费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数	2人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数	2人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出勤率	100%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出勤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驻村专项工作经费	15000元	成本指标	驻村专项工作经费	1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收入水平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收入水平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81驻村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81驻村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817404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00		年度资金总额:	6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年度安排驻村第一书记2人,工作天数250天,补助标准130元/天,250*130*2=65000元					
立项依据		晋组通字【2023】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组通字【2023】13号					
项目实施计划		晋组通字【2023】13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按时足额发放。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出勤率	100%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出勤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65000元	成本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6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第一书记驻村工作的有序开展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第一书记驻村工作的有序开展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817482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项目编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10,644.1	年度资金总额:	3,710,644.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710,644.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10,644.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上年结转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3710644.1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首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的通知》等国家和省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校毕业生培养补助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校毕业生培养补助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8%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8%
			成本指标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3710644.1元	成本指标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	0起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	0起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7243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财政【2023】6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6,200		年度资金总额:	136,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6,200		省级财政资金	136,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上年结转2023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136200元					
立项依据		汾财农6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稳岗促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农6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件精神,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精神,及时发放到位			根据文件精神,及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标准	200元	数量指标	每月标准	200元
		质量指标	稳岗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稳岗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有效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有效
		成本指标	2023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	136200元	成本指标	2023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	136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劳动力收入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劳动力收入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人员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人员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7343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100		年度资金总额:	47,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7,1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结转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4.71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首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通知》等国家和省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技能人才培训补助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资金按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技能人才培训补助等项目以及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23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4710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事件数量	0起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6370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吕梁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上年结转吕梁市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参赛费用5万元					
立项依据		汾财社指字【2023】1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保障职业技能大赛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社指字【2023】121号					
项目实施计划		有效保障职业技能大赛的顺利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职业技能大赛的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职业技能大赛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能大赛开展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数量指标	技能大赛开展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质量指标	技能大赛开展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技能大赛开展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技能大赛的正常运行	及时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技能大赛的正常运行	及时保障
		成本指标	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费用	50000元	成本指标	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费用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赛人员的就业率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赛人员的就业率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7403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全民技能提升培训奖励金汾财社【2023】3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3,614		年度资金总额:	243,6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3,614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3,61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全民技能提升培训奖励金243614元					
立项依据		《吕梁市建档立卡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持证就业工作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吕办发【2020】23号)、《吕梁市新发展阶段“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提质增效实施方案》的通知(吕办发【2021】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大资金支持和筹集整合力度,补齐资金缺口,对培训任务完成好和当年财政收入出现困难的县区进行奖励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吕梁市建档立卡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持证就业工作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吕办发【2020】23号)、《吕梁市新发展阶段“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提质增效实施方案》的通知(吕办发【2021】13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下达培训计划,开展以就业为目标的订单式、项目制培训、企业职工培训、创业培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民技能提升培训奖励金,及时合规保质用于就业扶贫及其它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全民技能提升培训奖励金,及时合规保质用于就业扶贫及其它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证数	≥98%	数量指标	取证数	≥98%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技能等级证书取证奖励	243614元	成本指标	技能等级证书取证奖励	24361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增收	逐年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保增收	逐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订单式培训	≥80%	社会效益指标	订单式培训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7081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零工市场奖励资金年初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上年结转2022年零工市场奖励资金50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推进零工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吕人社明电【2022】5号)、《关于开展零工市场推荐认定的通知》(吕人社函【2022】66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零工市场建设及配套设施有序开展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进一步推进零工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吕人社明电【2022】5号)、《关于开展零工市场推荐认定的通知》(吕人社函【2022】662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为零工市场建设及配套设施有序开展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零工市场建设及配套设施有序开展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为零工市场建设及配套设施有序开展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次数	有效保障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次数	有效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及时有效	时效指标	及时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及时有效
		成本指标	费用总额	500000元	成本指标	费用总额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7165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汾财社【2023】1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6,440		年度资金总额:		326,4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26,44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6,4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结转“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326440元。							
立项依据		汾财社指字【2023】128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零工市场建设及配套設施有序开展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社指字【2023】128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汾财社指字【2023】128号文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零工市场建设及配套設施有序开展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为零工市场建设及配套設施有序开展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次数	正常开展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及时有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费用总额	32644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6253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120	年度资金总额:	23,0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1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4人,每人每月480元,共计23040元					
立项依据		汾财预【202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预【2021】85号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遗属人员	4人	数量指标	退休遗属人员	4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480元/人月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48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总额	23040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总额	230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09462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2024-2026三年规划收支情况

1、收入情况

结合以前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情况，严格按照财政拨款控制指标预计数编制2024年收入预算。2024-2026年收入计划暂以2024年的下达控制数为准。待编制预算年度单位预算时，再据实调整。

2、支出情况

根据现行预算标准及人员信息情况据实编制，其中2024年基本支出计划要与单位预算中的基本支出预算一致。2024-2026年基本支出规划在没有调资和人员变动情况下，原则上与2024年保持一致，待编制相应年度预算时再调整。

情况说明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中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指导目录及其他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